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招攬或訂立協議以作出任何該等事宜的邀請，亦非邀請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自願公告

**完成於中國向合資格投資者
公開發行首批公司債券**

本公告乃由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的自願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公開發行公司債券(「中國證監會批准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中國證監會批准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首批公司債券(「首批公司債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完成公開發行。已發行首批公司債券之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為期五年，固定票息率為3.05%，而於第三年末：(a)本公司將具有選擇權調整首批公司債券之票息率；及(b)首批公司債券持有人將有權將首批公司債券回售予本公司。

發行首批公司債券所得款項將用於償還貸款。首批公司債券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有關發行首批公司債券之進一步詳情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思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周思先生、劉明輝先生、黃勇先生、朱偉偉先生、馬金龍先生及李晶女士為執行董事；俞樑准先生(彼之替任董事為金容仲先生)、劉明興先生、Arun Kumar MANCHANDA先生及姜新浩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黃倩如女士、何洋先生及陳燕燕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